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2-061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华阳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2022年10月26日,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的情形,触发“华阳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2、2022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华阳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且在未来六个月内(即2022年10月26日至2023年4月25日)如再次触发“华阳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2023年4月26日起算,若再次触发“华阳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华阳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0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50万张,期限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45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41,070,051.61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8月21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为“华阳转债”,债券代码为“128125”。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规定,“华阳转债”自2021年2月5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25.79元/股。

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于2021年5月25日实施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4.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调整相关规定,“华阳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5.79元/股调整为25.3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5月25日生效。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于2022年5月19日实施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调整相关规定,“华阳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5.39元/股调整为25.0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5月20日生效。

二、关于不向下修正“华阳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截至2022年10月26日,公司股票已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华阳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鉴于“华阳转债”自2021年2月5日起开始转股,至今转股时间较短,距离6年的存续期届满尚远,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市场环境、股价走势等诸多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明确投资者预期,公司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华阳转债”转股价格,同时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六个月(2022年10月26日至2023年4月25日)内,如再次触发“华阳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自2023年4月26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华阳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华阳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2-062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议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2020、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客观、公允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为保持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并参照有关标准协商确定。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8年8月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2013年12月10日改制)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1年度收入总额为233,952.72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0,837.6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94,730.69万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60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131人,其中50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上年度共承担321家上市公司2021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36,988.75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9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45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0次。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1次;19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1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林炎临,中国注册会计师,具有13年注册会计师行业审计与咨询专业服务经验。曾为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IPO企业、国有企业以及外商投资企业提供审计服务、咨询等专业服务,无兼职。

拟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蔡少聪,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拥有多年证券服务业务工作经验,曾为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华厦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咨询等专业服务。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朱佳绮,200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9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林炎临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蔡少聪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朱佳绮女士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所处行业、业务规模、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执业质量、诚信情况等进行调查,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胜任审计工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具体费用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并参照有关标准协商确定。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行业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各项审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续聘其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提高审计工作质量,有利于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经核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较好地完成审计工作,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聘审计机构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具体费用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并参照有关标准协商确定。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审计委员会决议;

6、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2-063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的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57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903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51元,共计募集资金51,530.5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7,104.47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19年2月19日全部到位,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截至2022年9月30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是否销户
1	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44250100006600001946	233.60	否
2	装配式建筑设计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软件基地支行	755903083510106	257.66	否
3	BIM设计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758871659923	345.03	否
4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7010100101399375	53.06	否
5	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7040100100266024	166.96	否
6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科技支行	337040100100266024	2.79	否
合计				1,059.09	

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未包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22年9月30日,公司已实际使用人民币13,800万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金额(万元)	截止2022年9月30日累计已投入金额(万元)	投入比例
1	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1,365.97	21,365.97	100.00%
2	装配式建筑设计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6,056.64	108.09	1.78%
3	BIM设计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848.78	0.00	0.00%
4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5,163.08	5,163.08	100.00%
5	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	5,670.00	3,491.84	61.58%
6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3,000.00	3,000.00	100.00%
合计		47,104.47	33,128.98	70.33%

三、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止2022年9月30日,本次募投项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投入比例	理财收益及存款利息	募集资金余额
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	5,670.00	3,491.84	61.58%	88.80	2,266.96

(二)募集资金产生节余的原因

募投项目“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补充工程总承包、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所需的工程保证金2,430万元和其他日常周转所需的流动资金3,240万元。本次节余资金主要来源于工程总承包、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所需工程保证金,节余原因系在项目开展过程中,由于公司资信良好,项目所需的各类保函使用公司在银行的授信额度开具,公司授信额度足以承担项目所需的保函保证金,无需使用现金进行担保或保证。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22年9月30日,该项目累计使用资金3,491.84万元,占计划投入额的61.58%,募集资金余额为2,266.96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将该项目节余资金2,266.96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目前公司尚有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待公司归还暂时补流资金后,再实施上述计划。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其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也因履行完毕而终止。

(四)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将募投项目“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拟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募集资金到账超过一年、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且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五、相关审议程序与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的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该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二)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就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核查,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涉及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将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阳国际本次“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具有合理性,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中信证券对华阳国际“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2-064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22年11月15日(星期二)14:30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11月15日(星期二)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1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5日上午9:15—2022年11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以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11月9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2年11月9日下午15:00,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市花路盈福大厦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特别提示和说明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邮件的方式登记,异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连同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通过信函等方式送达公司证券部,并进行电话确认;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11月10日至2022年11月14日(9:30-11:30,14:00-18:00)。

3、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市花路盈福大厦四楼,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卞晓彤

联系电话:0755-82739188

邮箱:hygj@capol.cn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市花路盈福大厦四楼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会期预计半天,出席现场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网络投票平台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49

2、投票简称:华阳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表决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对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100,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1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1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11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对已列入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议案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注: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经委托人签章后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盖法人公章。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3、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

4、如委托人对任何上述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对该等议案投票表决:□是□否。

5、对列入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程序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选举监票人,审查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资格等,受托人是否有权按自己的意思享有表决权:□是□否。

6、委托人和受托人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注册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受托表决的持股数量: 股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证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2-060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5,612,089.05	-44.52%	1,296,114,108.81	-2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042,695.17	1.21%	144,172,059.17	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0,753,708.85	1.95%	116,546,360.17	-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88,019,812.00	17.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30	1.21%	0.7354	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57	0.83%	0.6904	1.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4%	下降0.1个百分点	9.76%	增加0.17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060,934,826.92	3,041,371,074.98	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516,735,968.54	1,431,137,947.95	5.9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8,732.99	-206,487.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9,216.65	12,048,971.6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7,116.74	139,813.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34,501.21	12,555,833.1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06,146.67	5,977,044.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8,583.08	4,273,199.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63,762.69	5,276,181.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1,548.33	1,886,494.23	
合计	6,288,986.32	27,625,699.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	上年末	增幅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4,070,360.28	758,332,885.00	-32.21%	较上年末下降主要系公司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9,518,675.37	26,183,382.56	-63.65%	较上年末下降主要系恒大、融创等逾期票据转入应收账款及部分票据回款所致
合同资产	346,174,451.29	218,038,679.45	58.77%	较上年末增长主要系合同结算周期延长所致
应收账款	662,367,789.40	511,697,153.55	29.45%	较上年末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客户回款周期延长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49,550,839.97	32,178,866.36	53.99%	较上年末增长主要系对参股公司中望智城注资所致
在建工程	179,432,065.89	114,925,238.88	56.13%	较上年末增长主要系龙华总部基地建设投入所致
使用权资产	75,188,790.84	112,024,917.05	-32.88%	较上年末下降主要系部分租赁办公场所退租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0,372,143.80	30,681,772.42	-33.60%	较上年末下降主要系待摊费用摊销,以及部分租赁办公场所退租清理相应的装修费用所致
短期借款	4,480,793.50	23,906,784.05	-81.26%	较上年末下降系本期香港华阳归还银行贷款,以及有追索权的保理到期所致
其他应付款	122,715,032.90	88,788,225.94	38.21%	较上年末增长主要系代建项目代收代付款增长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增幅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296,114,108.81	1,835,451,412.90	-29.38%	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EPC业务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	908,048,743.10	1,434,805,960.69	-36.71%	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EPC业务收缩,相应成本下降所致
财务费用	3,979,559.26	8,690,386.57	-54.21%	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租赁利息费减少及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70,360.28	1,776,189.32	44.71%	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系未到期理财产品较上期增长所致
资产减值	-11,179,060.68	-9,185,515.38	不适用	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系合同结算周期延长,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4,004,124.17	-20,667,606.39	不适用	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本期收回部分上年末计提的单项坏账准备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增长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19,812.00	-107,033,708.68	不适用	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销售回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638,859.32	193,069,869.01	-14.21%	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未到期理财产品较上期增长及东莞产业园基地已竣工,投入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24,082.15	-135,285,923.62	不适用	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系本期分红及偿还贷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4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唐崇武	境内自然人	26.48%	51,903,000.00	38,927,250.00	质押	29,716,982.00
徐华芳	境内自然人	14.19%	27,810,000.00	0		
厦门华阳旭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8%	18,000,000.00	0		
厦门华阳中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6%	15,800,000.00	0		
西藏和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5%	5,191,330.00	0		
田晓秋	境内自然人	1.81%	3,550,000.00	3,55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8%	2,894,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7%	2,689,929.00	0		
薛升伟	境内自然人	1.23%	2,420,000.00	1,815,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优享红利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6%	2,266,9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徐华芳	27,8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810,000.00
厦门华阳旭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0.00
厦门华阳中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00,000.00
唐崇武	12,975,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75,750.00
西藏和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191,33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91,33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9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94,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89,929.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9,929.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优享红利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66,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6,9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50,0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50,01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轩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5,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华芳与唐崇武为一致行动人,徐华芳是唐崇武的岳母;华阳旭日与华阳中天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唐崇武为华阳旭日和华阳中天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薛升伟为华阳旭日有限合伙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1,159,975.04	382,091,877.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4,070,360.28	758,332,885.00
应收票据	9,518,675.37	26,183,382.56
应收账款	662,367,789.40	511,697,153.55
预付款项	7,605,799.37	7,825,557.14
其他应收款	32,005,496.14	29,478,045.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346,174,451.29	218,038,679.45
其他流动资产	8,412,518.38	12,752,672.23
流动资产合计	1,941,315,065.27	1,946,400,252.4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9,550,839.97	32,178,866.36
投资性房地产	54,678,911.72	56,076,323.45
固定资产	407,013,449.03	427,399,489.16
在建工程	179,432,065.89	114,925,238.88
使用权资产	75,188,790.84	112,024,917.05
无形资产	188,108,940.45	194,998,323.46
商誉	10,848,743.71	10,848,743.71
长期待摊费用	20,372,143.80	30,681,772.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524,010.36	49,244,090.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901,865.88	66,593,057.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9,619,761.65	1,094,970,822.56
资产总计	3,060,934,826.92	3,041,371,074.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80,793.50	23,906,784.05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54,393,562.59	162,580,366.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29,172,081.50	425,417,386.05
应付职工薪酬	178,991,906.41	250,101,773.63
应交税费	47,645,077.77	51,308,951.76
其他应付款	122,715,032.90	88,788,225.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796,399.66	37,420,636.62
其他流动负债	53,411,259.17	39,472,608.72
流动负债合计	1,027,606,113.50	1,078,996,733.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72,096,650.78	355,162,448.6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6,255,987.58	82,804,216.16
预计负债	20,441,485.30	25,891,765.9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5,554.04	274,932.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9,179,677.70	464,133,363.54
负债合计	1,466,785,791.20	1,543,130,097.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6,038,235.00	196,035,381.00
其他权益工具	116,021,634.07	116,040,374.3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8,254,361.80	644,803,093.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945,447.77	308,874.90
专项储备	4,478,322.36	5,422,154.77
盈余公积	79,297,014.32	79,297,014.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74,591,848.76	389,231,055.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6,735,968.54	1,431,137,947.95
少数股东权益	77,413,067.18	67,103,030.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4,149,035.72	1,498,240,977.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60,934,826.92	3,041,371,074.98

法定代表人:唐崇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清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丹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96,114,108.81	1,835,451,412.90
其中:营业收入	1,296,114,108.81	1,835,451,412.90
二、营业总成本	1,123,738,510.58	1,669,324,832.28
其中:营业成本	908,048,743.10	1,434,805,960.69
税金及附加	7,793,969.41	9,339,144.74
销售费用	32,609,223.48	32,669,191.77
管理费用	109,097,828.02	116,693,080.38
研发费用	62,209,187.31	67,127,068.13
财务费用	3,979,559.26	8,690,386.57
其中:利息费用	7,041,526.04	9,333,432.34
利息收入	3,802,063.37	1,898,465.43
加:其他收益	16,605,918.01	14,833,263.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57,446.50	13,455,535.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71,973.61	5,005,200.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70,360.28	1,776,189.3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004,124.17	-20,667,606.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179,060.68	-9,185,515.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6,487.52	177,179.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519,650.65	166,515,626.15
加:营业外收入	73,868.82	274,962.80
减:营业外支出	978,315.91	633,244.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7,615,203.56	166,157,344.59
减:所得税费用	23,143,104.68	19,256,952.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472,098.88	146,900,391.9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472,098.88	146,900,391.9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172,059.17	141,019,374.9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00,039.71	5,881,016.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54,322.67	51,397.9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54,322.67	51,397.9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54,322.67	51,397.97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54,322.67	51,397.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2,217,776.21	146,951,789.9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1,917,736.50	141,070,772.9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00,039.71	5,881,016.9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354	0.719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904	0.679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唐崇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清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丹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4,288,733.95	1,655,167,210.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67,916.75	803,750.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765,835.06	280,202,44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1,522,485.76	1,936,173,403.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6,169,393.83	842,394,646.4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2,357,100.88	868,714,563.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365,167.88	84,725,052.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650,635.17	247,372,84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9,542,297.76	2,043,207,11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19,812.00	-107,033,708.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877,079.07	14,672,669.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1,925.04	164,334.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3,000,000.00	2,543,2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5,039,004.11	2,558,047,004.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400,144.79	112,207,642.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79,492.8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8,000,000.00	2,242,6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9,400,144.79	2,364,977,135.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638,859.32	193,069,869.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7,473.55	27,209,479.6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7,473.55	29,209,479.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45,000.00	60,047,00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610,263.85	78,848,756.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06,291.85	25,599,640.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261,555.70	164,495,403.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24,082.15	-135,285,923.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19,901.87	126,527.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85,132.96	-49,123,235.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9,261,313.08	429,193,231.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2,176,180.12	380,069,996.35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2-065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5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10月26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唐崇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2、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华阳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华阳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具体费用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并参照有关标准协商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的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性资金,该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一致同意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49 证券简称: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2022-066
债券代码:128125 债券简称:华阳转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5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10月26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缪晴天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经验与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证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因此,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核查,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将工程总承包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开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3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0月26日